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HNA Infrastructur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35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總收入為人民幣1,063.43百萬元 (2014年度：人民幣882.01百萬元)
- 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580.05百萬元 (2014年度：人民幣493.99百萬元)
- 非航空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83.38百萬元 (2014年度：人民幣388.02百萬元)
- 股東應佔純利為人民幣438.77百萬元 (2014年度：人民幣333.87百萬元)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93元 (2014年度：人民幣0.71元)

**業務摘要**

- 處理旅客吞吐量1,616.70萬人次
- 飛機起降121,827架次
- 貨郵行吞吐量246,787.50噸

\* 僅供識別

## 業績

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蘭機場」）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以下摘選的合併財務信息是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 合併利潤表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營業收入	2	1,063,430,885	882,013,345
減：營業成本	3	(405,913,389)	(325,892,795)
營業税金及附加		(20,534,997)	(16,404,275)
管理費用	3	(57,923,244)	(54,950,682)
財務費用－淨額	4	(73,935,712)	(82,855,339)
資產減值損失		(1,828,230)	(443,883)
加：投資收益	5	67,616,735	31,442,666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资收益		67,616,735	31,472,638
營業利潤		570,912,048	432,909,037
加：營業外收入		16,329,901	9,023,869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利得		—	75,200
減：營業外支出		(8,437,774)	(3,227,287)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7,970,513)	(3,134,964)
利潤總額		578,804,175	438,705,619
減：所得稅費用	6	(133,843,714)	(101,104,753)
淨利潤		444,960,461	337,600,866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38,771,138	333,868,533
少數股東損益		6,189,323	3,732,333
每股收益			
—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7	0.93	0.71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綜合收益總額		444,960,461	337,600,866
股利	8	113,571,120	83,285,500

##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附註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貨幣資金		1,023,267,032	1,884,557,387
應收賬款	9	303,184,304	120,702,313
預付款項		1,936,434	1,763,323
應收利息		1,122,387	2,269,667
其他應收款		23,965,933	4,560,931
存貨		174,758	36,417
其他流動資產		388,331,072	785,832
<b>流動資產合計</b>		<b>1,741,981,920</b>	<b>2,014,675,870</b>
<b>非流動資產</b>			
長期應收款		-	380,000,000
長期股權投資		1,210,687,572	1,128,146,862
固定資產		1,598,841,660	1,040,314,740
在建工程		568,551,255	122,543,328
無形資產		177,709,903	181,681,6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16,592	13,156,5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56,654,004	841,228,194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5,220,260,986</b>	<b>3,707,071,306</b>
<b>資產總計</b>		<b>6,962,242,906</b>	<b>5,721,747,176</b>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19,064,006	15,234,088
預收款項		10,840,253	9,290,271
應付職工薪酬		27,881,900	24,119,398
應交稅費		45,807,492	44,688,696
應付利息		49,952,295	50,416,960
應付股利		499,500	499,500
其他應付款		283,759,288	114,236,355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461,412,354	444,673,972
<b>流動負債合計</b>		<b>1,899,217,088</b>	<b>703,159,240</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11	932,955,163	1,245,963,758
公司債券	12	794,952,116	793,619,030
長期應付款		62,177,707	66,295,336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1,244,453	2,273,0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305,734	19,082,600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811,635,173</b>	<b>2,127,233,767</b>
<b>負債合計</b>		<b>3,710,852,261</b>	<b>2,830,393,007</b>
<b>股東權益</b>			
股本		473,213,000	473,213,000
資本公積		683,509,755	668,585,780
盈餘公積		246,394,231	246,394,231
未分配利潤		1,826,832,534	1,487,909,356
<b>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合計</b>		<b>3,229,949,520</b>	<b>2,876,102,367</b>
少數股東權益		21,441,125	15,251,802
<b>權益合計</b>		<b>3,251,390,645</b>	<b>2,891,354,169</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6,962,242,906</b>	<b>5,721,747,176</b>
<b>淨流動(負債)/資產</b>		<b>(157,235,168)</b>	<b>1,311,516,63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063,025,818</b>	<b>5,018,587,936</b>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7,235,168元（2014年12月31日：淨流動資產人民幣1,311,516,630元），本年度出現淨流動負債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一餘額為2億美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的長期借款需於2016年6月及12月分批到期償還（附註11）從而被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本集團已就償還將到期之借款籌劃新的融資安排，包括發行公司債券及向其他國內金融機構獲取新的借款。本公司已於2016年2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對本公司發行最高額度為人民幣30億元期限不超過5年的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出具的無異議函。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2016年度現金流預測，結合預期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發行債券籌措的資金，管理層預計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償付到期債務。因此，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定義為執行董事及在總裁領導下的高級管理層。管理層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可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上述報告作為分部依據。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於一個行業內部經營業務，即在中國經營一個機場並提供相關服務。同時，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本集團僅於一個地域內經營業務。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b>收益分析（按性質）</b>		
航空性業務：		
旅客服務費	229,766,658	190,328,469
民航發展基金返還補貼	184,693,275	160,621,367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79,972,831	68,139,298
地面服務費	85,616,611	74,901,249
	<u>580,049,375</u>	<u>493,990,383</u>
非航空性業務：		
特許經營權收入	256,458,436	208,534,299
貨運及包裝收入	104,666,441	74,381,508
租金收入	38,486,680	37,819,516
貴賓室收入	17,788,387	19,843,357
停車場收入	17,023,384	16,055,393
其他收入	48,958,182	31,388,889
	<u>483,381,510</u>	<u>388,022,962</u>
總收入	<u><u>1,063,430,885</u></u>	<u><u>882,013,345</u></u>

### 3. 按性質分類的成本／費用

折舊及攤銷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固定資產折舊費用	62,440,507	58,650,942
土地使用權攤銷	<u>3,971,763</u>	<u>3,971,764</u>

### 4. 財務費用－淨額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利息支出	223,705,344	171,493,536
其中：銀行借款	155,317,856	101,870,797
公司債券	63,733,086	63,307,145
融資租賃	4,654,402	6,315,594
匯兌淨損失	73,044,238	7,924,283
減：利息支出及匯兌損失資本化	(180,955,372)	(80,959,848)
利息收入	(43,802,977)	(15,968,485)
其他	<u>1,944,479</u>	<u>365,853</u>
	<u>73,935,712</u>	<u>82,855,339</u>

## 5. 投資收益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海航機場 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海航機場控股」)	66,505,445	31,472,991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損失)		
－海口德誠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海口德誠」)	1,111,290	(353)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產生的投資損失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廣告有限公司(「美蘭廣告」)	—	(29,972)
	<u>67,616,735</u>	<u>31,442,666</u>

本集團不存在投資收益匯回的重大限制。

本年度來自非上市類公司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67,616,735元(2014年度：人民幣31,442,666元)。

## 6.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本期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盈利，故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無香港利得稅撥備(2014年：無)。列示於合併損益表的所得稅費用為中國企業所得稅(「所得稅」)。

	2015年 人民幣元	2014年 人民幣元
當期所得稅	128,411,994	105,194,345
遞延所得稅	5,431,720	(4,089,592)
	<u>133,843,714</u>	<u>101,104,753</u>

根據中國有關稅務條例規定，本公司自2004年至2008年免交企業所得稅，2009年至2013年減半交納企業所得稅。上述稅收優惠已於2013年12月31日結束。本公司於2015年度的實際稅率為25%(2014年度：25%)。

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於2015年度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14年度：25%)。

## 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5年	2014年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元)	<u>438,771,138</u>	<u>333,868,533</u>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	<u>473,213,000</u>	<u>473,213,000</u>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u><u>0.93</u></u>	<u><u>0.71</u></u>

稀釋每股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2014年：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 8. 股利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已派2015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元 (2014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85元)	<u>56,785,560</u>	40,223,100
擬派2015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元 (2014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91元)	<u>56,785,560</u>	<u>43,062,400</u>
	<u><u>113,571,120</u></u>	<u><u>83,285,500</u></u>

於本年度，本公司派發2015年度中期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120元，總計為人民幣56,785,560元（2014年中期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085元，總計為人民幣40,223,100元）。

於2016年3月29日，董事會建議分派2015年度末期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元，總計為人民幣56,785,560元（2014年度末期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091元，總計為人民幣43,062,4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等股利並未在本財務報表上確認為負債，而將於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權益中確認。



## 9. 應收賬款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應收賬款	305,012,534	124,541,339
減：壞賬準備	(1,828,230)	(3,839,026)
	<u>303,184,304</u>	<u>120,702,313</u>

本集團給予商業客戶的信用期間須經管理層個別審核授予，一般為1至3個月。於2015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按其入賬時間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90天以內	178,533,954	104,971,482
91天至180天	38,807,796	5,790,303
181天至365天	82,037,452	6,200,229
365天以上	5,633,332	7,579,325
	<u>305,012,534</u>	<u>124,541,339</u>

##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90天以內	14,282,146	9,249,894
91天至180天	4,444,660	2,478,336
180天以上	337,200	3,505,858
	<u>19,064,006</u>	<u>15,234,088</u>

## 11. 長期借款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抵押借款	2,354,574,627	1,662,055,758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u>(1,421,619,464)</u>	<u>(416,092,000)</u>
	<u><b>932,955,163</b></u>	<u><b>1,245,963,758</b></u>

於2015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6.74%（2014年12月31日：5.86%）。

於2015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美元200,000,000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250,000,000元，折合人民幣1,529,750,000元）是由本公司持有的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貨運有限公司51%股權作為質押及本集團賬面價值約人民幣8,469,301元（原價為人民幣11,852,138元）之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應於2016年12月30日前分期償還。

於2015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美元8,993,475元（折合人民幣58,400,030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26,993,475元，折合人民幣165,173,074元）是由本公司持有的海航機場控股24.5%股權作為質押，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應於2016年1月26日前分期償還。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清償該項借款。

於2015年7月2日，本公司向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借入貸款人民幣1,100,000,000元，以2015年5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期間內本公司的航空服務經營收入權利作為質押，利息與本金應於5年內分期償還。於2015年12月31日，該項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03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

## 12. 公司債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本年攤銷 人民幣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長期公司債券	793,619,030	1,333,086	794,952,116

債券有關信息如下：

	面值 人民幣元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人民幣元
公司債券	800,000,000	2012年3月13日	7年	800,000,000

債券之應計利息分析如下：

	應計利息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本年 應計利息 人民幣元	本年 已付利息 人民幣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元
公司債券	49,746,667	62,400,000	(62,400,000)	49,746,667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1]2082號文核准，2012年3月13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公開發行實名制記賬式公司債券，發行總額人民幣800,000,000元，債券期限為7年。此債券採用單利按年計息，固定年利率為7.8%，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為每年3月15日，本金在到期日一次性償還。

## 13. 報告日後事項

於2015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前通過非公開發行的方式發行最高額度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期限不超過5年。本公司於2016年1月將發債申請提交深交所，並已於2016年2月獲得深交所准予發行的批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及收入回顧

#### 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一五年，在中國民航業整體快速發展的背景下，加之民航業系列利好政策及海南省國際旅遊島建設、離島免稅等利好因素的促進，美蘭機場旅客吞吐量持續大幅增長，首次突破1,600萬人次大關，繼續位列全國千萬級機場旅客吞吐量排名第19位。

面對旅客吞吐量持續穩定增長的良好局面，本集團毫不懈怠，繼續加大航空主營市場營銷力度，通過加強與當地政府溝通，積極修訂、調整航空獎勵政策，吸引、鼓勵航空公司增投運力；推動航油保稅政策落地實施，有效提高美蘭機場現有國際航線競爭力；牽頭成立海口市航空旅遊協會，廣泛聯合多家航空旅遊企業共同搭建資源共享平台，努力吸引客源；適時啟動未通航的中小機場市場開發專項工作，基本建成「一線城市公交化，二線城市快線化，三、四線城市通達性」的航線網絡。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美蘭機場共運營始發航線211條，其中國內航線194條，國際航線13條，地區航線4條；通航城市95個，其中國內城市84個，國際城市7個，地區城市4個；共有46家航空公司在美蘭機場運營，其中國內33家，國際9家，地區4家。

二零一五年美蘭機場航空交通流量詳情及與上一年的對比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
旅客吞吐量（單位：萬人次）	<b>1,616.70</b>	1,385.39	16.7%
其中：國內	<b>1,562.01</b>	1,330.71	17.4%
國際及地區	<b>54.69</b>	54.68	0.0%
飛機起降架次（單位：架次）	<b>121,827</b>	105,861	15.1%
其中：國內	<b>116,938</b>	100,570	16.3%
國際及地區	<b>4,889</b>	5,291	-7.6%
貨郵行吞吐量（單位：噸）	<b>246,787.50</b>	217,714.10	13.4%
其中：國內	<b>237,466.00</b>	208,350.60	14.0%
國際及地區	<b>9,321.50</b>	9,363.50	-0.5%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航空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580,049,375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增長約17.42%。有關本集團航空業務收入詳情載列如下：

	金額 (人民幣元)	較二零一四年 變動
旅客服務費	229,766,658	20.72%
民航發展基金返還補貼	184,693,275	14.99%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79,972,831	17.37%
地面服務費	85,616,611	14.31%
<b>航空業務總收入</b>	<b>580,049,375</b>	<b>17.42%</b>

根據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局」）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下發的《關於下達海口美蘭機場股份公司民航發展基金補貼的通知》，本集團享受的機場建設費返還補貼相應變更為民航發展基金返還。返還比例由民航局確定。由於民航發展基金與原機場建設費的性質及返還方式基本一致，且本年度本集團未收到任何關於變更歸屬於本集團的民航發展基金返還比例的通知，而從2008年開始本集團機場建設費的實際返還比例為48%。經管理層作出最佳估計，本集團於本年度按48%的返還比例確認民航發展基金返還補貼收入。

鑑於《民航發展基金徵收使用管理暫行辦法》執行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繼續享受民航發展基金返還政策，本集團積極申請該政策延續，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到民航局轉發的由財政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下發的《財政部關於民航發展基金和旅遊發展基金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35號），該通知規定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繼續徵收民航發展基金和旅遊發展基金，本集團享受的返還政策亦將延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非航空業務綜述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非航空業務繼續保持良好的增長態勢。全年實現非航空業務收入人民幣483,381,510元，同比增長24.58%，在本集團總收入的佔比再創新高，達45.45%。非航空業務收入的持續增長主要得益於銷售收入持續高速增長的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在美蘭機場的特許經營以及大幅增長的貨運及包裝收入。同時，本集團通過靈活調整商業模式，積極提高候機樓整體商業坪效，確保非航空業務收入持續穩定增長。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特許經營權收入累計達人民幣256,458,436元，同比增長22.98%；貨運及包裝收入達人民幣104,666,441元，同比大幅增長

40.72%；租金收入則達人民幣38,486,680元，同比略增1.76%。此外，停車場收入亦達人民幣17,023,384元，同比增長6.03%。與此同時，貴賓室收入因受國家政策影響而持續下滑。

	金額 (人民幣元)	較二零一四年 變動
特許經營權收入	256,458,436	22.98%
貨運及包裝收入	104,666,441	40.72%
租金收入	38,486,680	1.76%
貴賓室收入	17,788,387	-10.36%
停車場收入	17,023,384	6.03%
其它收入	48,958,182	55.97%
<b>非航空業務總收入</b>	<b>483,381,510</b>	<b>24.58%</b>

#### 特許經營權收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特許經營權收入累計達人民幣256,458,436元，同比增長22.98%，主要得益於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營業區域持續擴大、免稅商品種類增加及促銷手段多樣化等因素，促使其銷售收入持續大幅增長。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離島免稅特許經營權收入為人民幣171,797,204元，同比增長25.35%。

#### 貨運及包裝收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通過積極主動地開拓市場，承包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貨運業務，貨運收入大幅增長。二零一五年全年，本集團貨運及包裝收入累計實現人民幣104,666,441元，同比大幅增長40.72%。

#### 租金收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租金收入為人民幣38,486,680元，較上一年略增1.76%。雖受一期候機樓改造的影響，但本公司仍充分利用場地資源，靈活調整商業模式，提高候機樓整體商業坪效，保證了租金收入的持續增長。

#### 停車場收入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停車場收入累計實現人民幣17,023,384元，同比增長6.03%。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通過加強停車場周邊地帶的規範管理，使現有停車場資源得到充分利用，從而帶來收入的增長。

## 財務回顧

### 資產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962,242,906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1.68%，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41,981,920元，佔總資產25.02%；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220,260,986元，佔總資產約74.98%。

### 成本分析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營業成本和管理費用合計為人民幣463,836,633元，較二零一四年增加人民幣82,993,156元，同比增長21.79%。主要原因如下：

- (1) 本年度本集團員工薪酬標準提高及人數的正常增長，導致人工成本增加人民幣39,841,426元；
- (2) 本年度本集團僱用的勞務派遣人數增加以及薪酬標準的提高，導致勞務派遣人員費用增加人民幣9,421,424元；及
- (3) 本年度本集團增加折舊費用人民幣3,789,565元，主要是西指廊及附屬設備設施投入使用所致。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73,935,712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人民幣8,919,627元。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團根據在建工程進度確認的工程利息資本化金額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434,340,572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45%，該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經營收入增加。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1,587,513,964元，主要是西指廊擴建工程、二期航站樓擴建工程及站前綜合體項目的支出。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292,025,502元，主要是因為借入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借款及償還借款、支付借款利息和股息。

### 集團的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持有的海航機場控股24.5%股權作為從國家開發銀行借入長期借款72,500,000美元的質押擔保。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借款餘額為8,993,475美元（折合人民幣58,400,030元）。

本集團以持有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貨運有限責任公司51%股權及若干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469,301元）作為抵押擔保從台灣銀團借入長期借款2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借款餘額為2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貸款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的公告。

本集團與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母公司**」）作為共同借款人，以西指廊及國際航站樓建設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及部份地面建築物作為抵押擔保從國家開發銀行借入長期借款。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長期借款餘額為人民幣560,000,000元。

本公司以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期間內的航空服務經營收入權利作為質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向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借入貸款人民幣1,1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03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41,981,920元，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962,242,906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899,217,088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710,852,261元，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7,235,168元。本集團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為53.30%，較上年上升3.83%，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本年度出現淨流動負債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一餘額為2億美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的長期借款需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及十二月分批到期償還從而被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本集團已就償還該借款計劃新的融資安排足以令本集團償付到期債務。詳情請參見附註1。

### **外匯風險**

除若干航空收入、購買設備及諮詢服務費用以美元或港元計值外，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列賬。根據收購海航機場控股24.5%的權益的整體安排，本集團向國家開發銀行籌借一筆以美元計值的貸款，以向上述收購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借款餘額為8,993,475美元（折合人民幣58,400,030元）；本集團亦從台灣銀團籌借一筆以美元計值的銀團貸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借款餘額為2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以為美蘭機場站前綜合體建設提供資金。上述兩筆貸款的本金及利息將以美元結算。因此，人民幣兌美元的匯兌波動將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幣匯兌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需分別承擔從國家開發銀行借入的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餘額8,993,475美元（折合人民幣58,400,030元）及從台灣銀團借入的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餘額20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1,298,720,000元）還本付息的責任，相關Libor（「倫敦同業拆借利率」）的變動及中國人民銀行利率調整，將對本集團利息支出和業績產生影響。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主要由銀行貸款、公司債券、現金和銀行存款組成。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運作籌集資金。另外，本集團還有來自日常經營的其它金融工具，諸如剔除預付款的應收款項及剔除法定負債的應付款項。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沒有重大的或然負債。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人數為733人，同比增加5人，為正常的人員引進。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而薪酬政策及組合會定期檢討。根據對僱員工作表現的評估，確定僱員是否會獲得花紅及獎金。本集團根據僱員所在的職位需求，為提高員工素質提供充足的技能培訓，培訓計劃共完成197項，參訓人數達5,828人次。

## 養老保險金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須參與由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養老保險計劃。中國政府須承擔該等退休僱員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為擁有中國永久居民資格的僱員提供其薪金20%的供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退休金供款約為人民幣9,497,804元（2014年：人民幣8,073,806元）。

## 其它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2段所列事宜的其它資料並無重大變化。

## 展望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形勢依然充滿挑戰，美國經濟在美聯儲加息與房地產業持續增長等因素的帶動下，復蘇態勢有望進一步加強；歐洲經濟將在寬松貨幣政策環境下弱勢復蘇，結構性改革勢在必行；新興經濟體經濟增長的分化格局仍將持續。二零一六年，預計全球通脹形勢仍將保持穩定。

二零一六年，是中國「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是一個經濟和社會發展的變革之年、創新之年和轉型之年。面對依然嚴峻的經濟下行壓力，在當前的財政狀況和通脹形勢下，預計中國政府將繼續執行穩健的宏觀經濟政策，有針對性地放鬆貨幣政策，積極處理「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防風險、惠民生」的關係，全力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努力減少外部不穩定因素對中國經濟的負面影響。在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下，預計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增速將保持相對平穩。

相比紛繁複雜的國際形勢與新常態下的國內形勢，海南國際旅遊島建設繼續保持健康、良好的發展勢頭。二零一六年，在繼續深化旅遊產業轉型升級的推動下，海南當地政府將繼續加強對全省旅遊資源的統一規劃和整合，全力推動海南旅遊業由「景點旅遊」向「全域旅遊」模式轉變，持續大力推進海南省重點旅遊項目建設，深度挖掘旅遊產業發展潛力，進一步完善交通等基礎設施建設，預計赴瓊的國內外遊客人數將持續增加，從而也為美蘭機場二零一六年的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此外，二零一六年春節「黃金周」期間，受離島免稅政策進一步放開等因素影響，海南離島免稅共銷售免稅商品32.13萬件，商品銷售總額達人民幣3.4億元，同比分別增長9.69%、8.36%。其中，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三日以逾人民幣1,600萬元的銷售金額再次刷新單日銷售紀錄。根據美蘭機場離島免稅店目前的運營及收入態勢，相信其將為本集團帶來更為可觀的收益。

二零一六年，機遇大於挑戰。本集團將牢牢把握發展機遇，繼續緊扣戰略發展規劃，深挖航空、非航空市場潛力，進一步優化資本結構，提升市值，持續降低資產負債率，力爭早日發展成為以資產管理為核心，投資與開發相結合，形成戰略互補、產業鏈集群的投資管理集團，實現美蘭機場的健康可持續發展，以更加輝煌的業績回饋全體股東。

## 推動轉型升級，爭取「生產數量」與「運營質量」的雙贏

二零一六年，為適應航空市場發展新趨勢，本集團將加大中、小、新航空公司及尚未通航的中小機場的市場開發力度，著力完善美蘭機場航線網絡佈局；推行「削峰平谷」及大機型優惠方案，努力吸引各航空公司在美蘭機場投放大機型，並在「低谷」時段新增或加密航班，實現美蘭機場資源效用提升；繼續尋求政府政策支持，努力提高航空獎勵標準，進一步夯實海口航空市場發展基礎；著眼「一帶一路」戰略佈局，依託保稅航油、離島免稅等有利政策，全面實施東南亞樞紐機場發展戰略，矢志將美蘭機場打造成中國南方的區域航空樞紐。

## 堅持核心能力建設，緊抓安全關注度不放鬆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以鞏固安全基礎為方向，繼續加強安全績效、風險監控、應急管理一體化建設，不斷完善安全管理體系。同時，亦從預防與應急準備、監測與預警、現場管理與控制、信息發佈、事後恢復等管理流程入手，構建更加完備的應急保障體系；進一步強化控制區准入管理，健全內部安保管理常態化機制；合理整合現有安保資源，切實提升安保管理效能；建立健全危險品監察機制，加強危險品運輸的全程管控；組織制訂培訓體系建設規劃，完善業務培訓管理機制，切實做好培訓效能的有效轉化。

## 深化效率提升不動搖，紮實開展品牌提升工作

隨著航空主營業務量的逐年攀升，航路單一、高峰小時航班容量飽和等問題已嚴重制約美蘭機場的航空主營業務擴張。因此，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繼續推進美蘭機場航班容量評估工作，力爭完成高峰小時擴容放量目標；繼續推進美蘭機場進離場航線分離工作，增大機場空域容量，緩解單一航路擁堵問題；開展航班準點率提升工作，從優化航班時刻、提高航班靠橋率、優化機位分配模式等方面著手，切實改善運行環境，有效提高航班準點率；推行機坪運行網格分區保障管理，完善區域監控機制，提升機坪運行整體效率；依託無線站坪系統建立航班作業監督檢查機制並強化獎罰問責機制，通過加強航班保障質量管控，實現航班運行精細化管理。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繼續推進SKYTRAX五星機場創建工作，並在鞏固現有品牌創建成果的基礎上，加快軟、硬件的升級改造，力爭二零一六年內完成整體五星創建目標；同時，本集團還將以「品牌建設」為抓手，量身制訂美蘭機場品牌發展規劃，著力提升美蘭機場品牌價值，擴大美蘭機場品牌效應。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還將繼續踐行可持續發展戰略，並以「高效率利用資源、低限度影響環境」的方式，堅持「綠效機場」項目建設，力爭通過國際機場協會ACA（Airport Carbon Accreditation，機場碳排放）認證。

## 全力推進基礎設施建設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繼續推進美蘭機場一期候機樓改造及二期擴建等工程建設；搶抓國家「一帶一路」戰略發展機遇，大力推進美蘭機場GTC（Ground Transportation Center，地面交通中心）建設規劃工作，力爭在五年內將美蘭機場打造成為立足瓊北、面向海南全省、輻射東南亞的綜合立體交通樞紐。

## 公司債付息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的公告，本公司宣佈完成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億元的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債券上市公告書》，本公司公司債票面利率為7.8%，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支付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利息，即人民幣62,400,000元。

## 西指廊擴建項目、西遠機位站坪擴建項目及二期擴建項目

新擴建的西指廊和西遠機位站坪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五日正式投入使用。至此，美蘭機場航站樓總面積達近15萬平方米，停機位由65個增至78個。此外，總投資約138.38億元人民幣的美蘭機場二期擴建項目亦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破土奠基，項目初步設計工作已全面展開。

## 站前綜合體項目

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1,903,874,000元的站前綜合體項目自開工建設以來，洋浦國興工程建設有限公司一直按計劃有序施工，其中酒店部份主體工程現已封頂，商業停車樓部份工程亦在加緊施工，預計二零一六年底可正式竣工。

## 收購項目進展情況

根據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之股東大會通告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之股東大會通函作出之披露：

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以人民幣60,480萬元的價格收購母公司全資子公司海南美蘭機場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美蘭機場資管公司」）100%股權。

本公司收購價格乃參考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估值基準日）根據美蘭機場資管公司總資產之估值釐定。本公司支付全部股權代價是基於母公司向美蘭機場資管公司履行注資責任。

本公司將分兩期支付上述款項，詳情如下：

- (i) 人民幣574,560,000元（即總代價之95%）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60個營業日內支付；及
- (ii) 人民幣30,240,000元（即總代價之5%）將待有關《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海南省工商局辦妥所需工商變更登記及備案手續之日起15個營業日內支付。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已經按照《股權轉讓協議》付款條款的規定向母公司支付了第一期股權收購款。待母公司履行全部注資義務後，本公司將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付款條款支付第二期股權收購款。

截至本公告日期，母公司現正按相關規定經由相關政府職能部門批准後辦理出資資產的過戶手續。現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未來如有關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之最新進展，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時向市場做出披露。

## 智能化機場建設

二零一五年，依據美蘭機場智能化機場建設總體規劃，本集團堅持以「快樂e行，高效e用，安全e控，效益e增，低碳e享」為主題，繼續深化智能化機場建設，成果已全面覆蓋美蘭機場安全、服務、運行三大方面。其中，119消防系統的上線運行，有效提升了美蘭機場消防精確指揮和快速反應能力；無線站坪調度系統的正式上線，將逐步實現對每個保障單元的實時監控，高效整合美蘭機場機坪保障資源，提高生產監控能力及運行效率；自助值機、自助行李託運、自助登機、免費wifi、多功能充電樁等自助服務設備的上線運行，實現美蘭機場出行流程的全自助服務，被IATA（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授予「金色標識認證」榮譽稱號；備降航班系統、數字對講系統、4G專網系統及新貴賓室系統的上線運行，進一步優化了美蘭機場業務操作流程。

## 末期股利

根據董事會決議，在即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四）或該日之前向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每股0.120元人民幣（含稅）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向H股股份持有人派發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元支付。人民幣兌換港元所採用的匯率將以宣派有關股息當日（包括當日）（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為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之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實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及相關中國稅務機關之解釋，各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一般為10%（除非法律法規或有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登記的股份，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所以，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法律和/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嚴格依照登記日的本公司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會對股東負責任及不予受理，但本公司可以在適當能力範圍內提供協助。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的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能夠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參與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星期五）下午四點半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日）（包括首尾兩日）的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點半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經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本公司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四）或之前派發。

## 重大訴訟或仲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無重大訴訟或仲裁。

##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之總股本為473,213,000股，其中：

	股數	佔已發行 總股份比例
內資股	246,300,000	52%
H股	226,913,000	48%
總數	<u>473,213,000</u>	<u>100%</u>

## 主要股東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部份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面值10%或以上的任何類別股東的權益，或擁有有關該等股本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

##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內資股 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 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企業	237,500,000(L)	96.43%	50.19%

## H股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H股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張高波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343,000(L)	41.58%	19.94%
張志平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343,000(L)	41.58%	19.94%
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343,000(L)	41.58%	19.94%
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94,343,000(L)	41.58%	19.94%
Oriental Patron Re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4,343,000(L)	41.58%	19.94%
UBS AG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及受控制公司權益	27,174,400(L)	11.98%	5.74%
	實益擁有人	15,000(S)	0.01%	0.00%
UBS Group AG (附註4)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及受控制公司權益	26,817,400(L)	11.82%	5.67%
	受控制公司權益	83,000(S)	0.04%	0.00%
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附註5)	投資經理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H股百分比	佔已發行 總股本 百分比
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5)	投資經理	32,788,500(L)	14.45%	6.93%
PAG Holdings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32,788,500(L)	14.45%	6.93%
Walden Ventures Limited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32,788,500(L)	14.45%	6.93%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附註6)	實益擁有人及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	18,164,508(L)	8.01%	3.84%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7)	投資經理	13,844,000(L)	6.10%	2.93%
JP Morgan Chase & Co. (附註8)	實益擁有人及託管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	13,607,488(L)	5.99%	2.88%
Svenska Handelsbanken AB Publ. (附註9)	投資經理	11,387,747(L)	5.02%	2.41%

附註：

- 海口美蘭國際機場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境內成立，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 張高波及張志平分別持有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49%及51%權益。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持有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95%權益。Oriental Patron Resources Investment Limited由Oriental Patron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
- 根據UBS AG於聯交所網站載列之權益披露，本公司27,174,400股股份中，UBS AG被視為透過於該等股份的保證權益持有8,896,000股股份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5,000股股份。UBS Fund Services (Luxembourg) S.A.、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及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均由UBS AG全資擁有，而該等公司分別實益擁有本公司14,194,100股股份、2,164,300股股份及1,905,000股股份。

4. UBS Group AG持有UBS AG 100%股權，根據UBS Group AG 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被視為透過保證權益持有8,896,000股股份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15,000好倉股份及83,000淡倉股份。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及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均由UBS Group AG間接全資擁有，而該等公司分別實益擁有本公司1,170,000股股份、2,164,300股股份、14,468,100股股份及4,000股股份。
5. PAG Holdings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之99.17%權益，而後者持有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0%權益。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 52.53%權益。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 Limited持有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100%權益。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被視為以其投資經理身份持有32,788,500股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由AR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控制的公司。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Walden Ventures Limited 46.67%權益，而Walden Ventures Limited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本公司32,788,500股H股權益。Pacific Allianc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100%權益。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被視為以投資經理身份持有32,788,500股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為一間由Pacific Alliance Grou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控制的公司。Pacific Alliance Asia Opportunity Fund L.P.持有Walden Ventures Limited 36.67%權益，而Walden Ventures Limited則持有本公司32,788,500股H股。
6. 在本公司18,164,508股股份當中，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被視作以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個人身份持有18,161,000股股份及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3,508股股份。
7. Greenwoo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由Greenwood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Greenwood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Jiang Jinzhi持有81%權益。Greenwoo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以投資經理的身份持有13,844,000股股份。
8. 在本公司的13,607,488股股份中，JP Morgan Chase & Co.以託管法團／核准借出代理人身份持有12,963,588股股份，並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643,900股股份。
9. Svenska Handelsbanken AB Publ.以投資經理的身份持有本公司11,387,747股股份。
10. (L)及(S)分別代表好倉及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部份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面值10%或以上的任何類別股本的權益，或擁有有關該等股本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須予存備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的權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須予存備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未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均沒有購入、出售、贖回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制定的權責範圍成立。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評核財務報表的相關事宜並提供建議及意見，包括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審核委員會和外聘核數師對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概無異議。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進行了審閱。

## 關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條及3.21條的詳情

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具備會計專業資格且具有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的人員。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於本集團健康及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列之標準守則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向本公司所有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遵守中國證監會和聯交所的所有規定，以及其它管理機構規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並符合合理的管治及披露規定。本公司將繼續改進公司管治及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

## 披露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mlairport.com上進行披露。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前寄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瀏覽。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 執行董事

王貞 (董事長)

楊小濱 (總裁)

高建

張佩華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天林

馮征

孟繁臣

何霖吉

### 非執行董事

胡文泰 (副董事長)

陳立基

燕翔

承董事會命  
海航基礎股份有限公司  
王貞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國，海口市